

债券代码：127807.SH 债券简称：PR 于都债
债券代码：1880101.IB 债券简称：18 于都振兴债

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结构以及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变更背景

2022年3月，依据《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及于都县财政局与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于都县财政局将持有的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额为50,000万元的股权无偿转让给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上述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企业名称：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18年3月9日

注册资本：5.00亿元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自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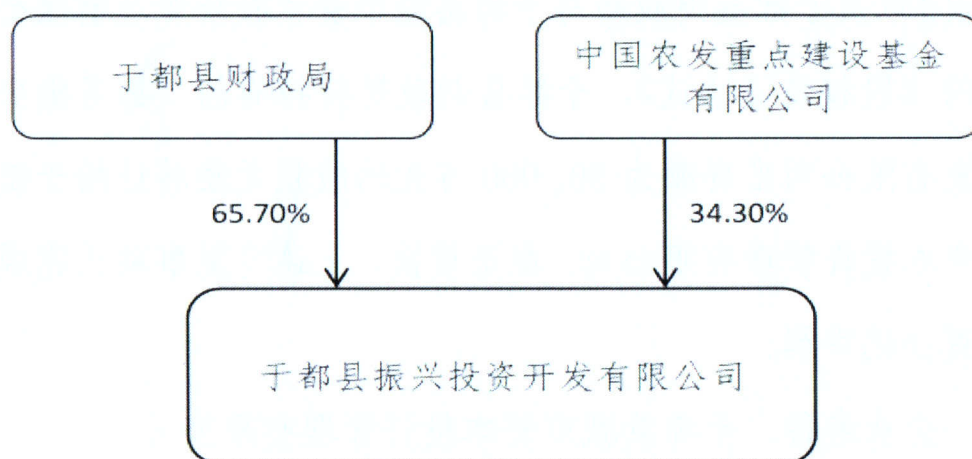


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变更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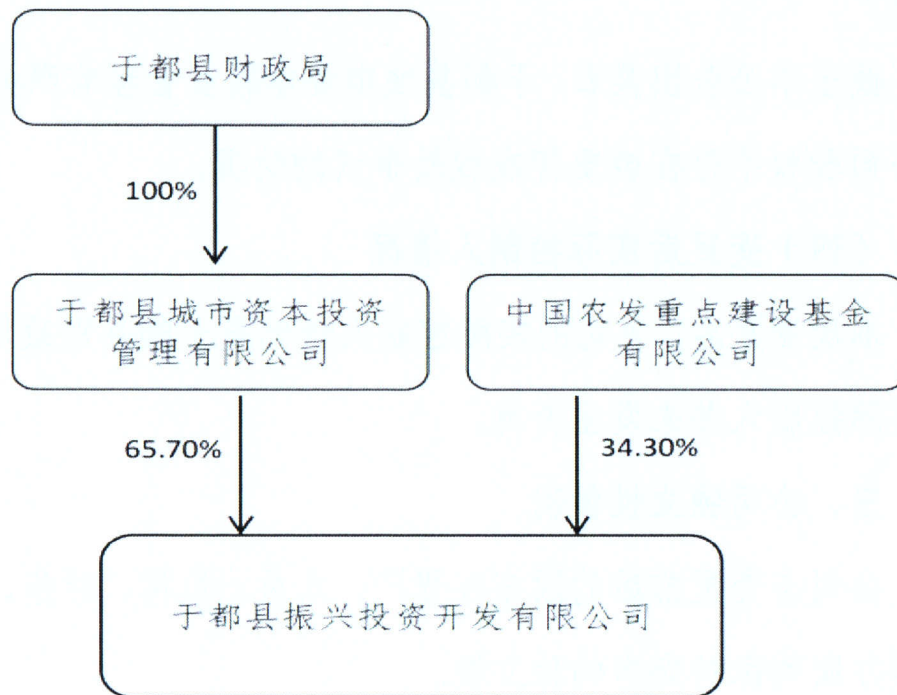
（一）变更前公司股权关系及持股情况

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于都县财政局，持有比例为 65.70%，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变更后公司股权关系及持股情况

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对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于都县财政局，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 变更后控股股东情况

企业名称：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18年3月9日

注册资本：5.00 亿元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柜台、摊位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

项目)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于都县城市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权属争议的情况。

(四) 变更后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然是于都县财政局,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与变更前后的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四、影响分析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本次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股权结构
以及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三十四

